**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學生申請機車通行證家長同意切結書**

本人子弟 就讀 貴校 年 組，現已領有機車駕照，懇請學校准予本人子弟騎機車，以利通學，本人自當嚴加督促，並保證做到下列事項：

一、行車時配戴安全帽，遵守交通規則，確保行車安全。

二、隨身攜帶駕駛執照、行車執照，以備接受檢查。

**三、機車停放於指定車棚位置，不得任意停放。**

**四、校園內，車速保持20km/hr以下。**

**五、嚴禁搭載人員，以維安全。**

**六、車輛進入校園停放後，若無特殊事故，嚴禁於校內騎乘。**

七、若有滋事或發生交通意外事件，學生家長處理相關責任事宜，軍訓室協助處理。

**八、恪遵學校「騎」機車管制規定，確定為當事人，第一次嚴重警告，第二次即撤銷機車證，不再補發！**

上列事項，如有違犯校規部分，願受校規懲處，絕無異議！

此 致

高雄市立鼓山高中

**立書人　學　　生： 簽章**

**學生家長： 簽章**

**中華民國　年　月　日**

※檢附**行車執照、駕駛執照及保險證**正、反面影本各乙份，黏貼於本表背面，以利查驗。

|  |
| --- |
| **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學生機車通行證申請書** 年 月 日 |
| 班級 | 年 組 | 學號 |  | 姓名 |  | 申請事由 |  |
| 車位 |  | 車牌號碼 |  | 機車型式 |  | 機車顏色 |  |
| 家長姓名 |  | 家長電話 |  | 聯絡地址 |  |
| 家長簽名 |  | 生輔組長 |  | 學務主任 |  |
| 輔導教官 |  | 導師簽名 |  |
| 注意事項 | 一、核發之車證應張貼於機車規定位置。二、**機車應停放於指定車棚內，放學後不得於校內任意行駛、停放，違者取消車證，不再補發。**三、在校期間確實遵守上列切結書各項規定，如有違犯，按校規處分。四、離校或畢業後（非本校學籍），車輛進入校內依規定申請。五、本校僅提供停放，不負保管責任。 |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「行車執照」影本，正面 | 「駕駛執照」影本，正面 |